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管字第111015373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1年10月15日辦理「東門商圈漫遊季」活動，部分路段實施交通管制，請用路人配合改道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五、六條及相關法令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交通管制時間及路段：本市東前街(大同路至東門街)111年10月15日(星期六)12:00至18:00止。
- 二、請用路人提前改道，並依現場交通疏導人員、警察指揮行車，以維護交通安全。
- 三、交通管制區域除執行公務車輛或另有規定者免受管制規定限制外，其餘車輛一律禁止進入。
- 四、活動範圍周邊道路得視實際情況實施彈性交通管制，請用路人配合警方疏導，以確保交通順暢與人車安全。

代理市長 陳章賢